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黄化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化锋,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学国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六国化工	变更前简称(如有)	
股票代码	600470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曙光		
联系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港路		
电话	0562–3801728		
传真	0562–3801014		
电子信箱	liuguo@liuguo.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1,181,999.46	1,297,606,677.10	–2.04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662,346,672.97	646,812,530.84	2.40
每股净资产(元)	3.52	3.44	2.33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52	3.44	2.33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069,161.67	–112,069,161.67	–101.66
每股收益(元)	0.082	0.082	5.62
净资产收益率(%)	2.32	2.32	增加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32	2.32	增加0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52,839.21
所得税影响数	–17,436.94
合计	35,402.27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9,013,759.39		269,013,759.39	203,419,523.9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28,843,549.71		228,843,549.71	169,283,122.2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89,077.31		189,077.31	94,838.1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81,132.37		39,981,132.37	34,041,563.51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614.51		286,614.51	474,686.55
减:营业费用	9,084,265.42		9,084,265.42	5,708,516.70
管理费用	5,493,303.49		5,493,303.49	4,747,231.91
财务费用	2,856,237.88		2,856,237.88	2,390,010.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33,940.09		22,833,940.09	21,670,490.86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2,927.50		52,927.50	2,321.16
减:营业外支出	88.29		88.29	3,88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6,779.30		22,886,779.30	21,668,922.55
减:所得税	7,552,637.17		7,552,637.17	7,150,744.44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34,142.13		15,334,142.13	14,518,178.11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382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6,667,4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立人财经咨询顾问公司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赛兰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明夷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淑兰	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海问创业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宣铁山	2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玉洲	250,030	人民币普通股
郭其福	221,655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和环保等各项工作开局良好,产、供、销实现了均衡、平稳增长,取得了预期的经营业绩。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9亿元,主营业务利润3998.11万元,净利润1533.41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32.51%、17.45%、5.6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206.92万元, 主要原因是:(1)2005年第四季度预收了2006年第一季度经营货款4178万元;(2)存货较年初增加5223.72万元。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分产品			
磷酸二铵	211,713,831.99	175,125,683.21	17.28
复合肥	56,724,805.92	52,724,806.23	7.05
其中:关联交易	0	0	0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季节性,一般5—8月以及11月至次年2月为销售淡季。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化锋
2006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G六国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06–014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4月17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及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6年4月28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06年硫酸、液氨、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关于2006年硫酸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徐强先生、黄化锋先生、王庆成先生、陈嘉生先生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有关联关系,在该议案表决时回避。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允、合理,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06年液氨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徐强先生、黄化锋先生、王庆成先生、陈嘉生先生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有关联关系,在该议案表决时回避。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允、合理,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2006年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徐强先生、黄化锋先生、王庆成先生、陈嘉生先生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有关联关系,在该议案表决时回避。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允、合理,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收购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徐强先生、黄化锋先生、王庆成先生、陈嘉生先生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有关联关系,在该议案表决时回避。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允、合理,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招商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申请公开综合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G六国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06—015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6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6年硫酸、液氨、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徐强先生、黄化锋先生、王庆成先生、陈嘉生先生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有关联关系,在该议案表决时回避,非关联董事以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该项议案中硫酸、液氨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代表将在股东大会上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一、硫酸采购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 草拟了《硫酸产品购销合同》,供审议。双方约定自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硫酸300000吨,价格以市场价为基础,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平均到厂价确定。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也是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属关联交易。

2、关联方介绍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1年4月,注册资本8722.5万元,注册地址为铜陵市铜港路8号,法定代表人胡朝宏,经营范围包括硫酸制造、销售,废渣(硫酸熔烧渣、煤渣)销售,机械设备加工(制造),劳务输出。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3、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此次关联交易涉及硫酸采购,系公司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属本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的购销往来。硫酸是公司重要原材料之一,2006年约需82万吨。

4、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6年12月31日止, 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硫酸300000吨,质量标准为国标GB534–89,98%浓硫酸。2005年硫酸市场价在170元/吨––400元/吨之间波动, 其中2005年底的市场价在220元/吨左右。2006年以2005年底的220元/吨为参考价(如遇市场行情变化,双方另行协商),总金额预计约6600万元。

交货地点、方式:需方罐区交货。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供方管道运输至需方罐区。

结算方式:货到验收合格后按月付款。

定价政策:以市场价为基础,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平均到厂价确定。

二、液氨采购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草拟了《液氨购销合同》,约定自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液氨35000吨,实际价格以市场价为基础,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平均到厂价确定。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也是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属关联交易。

2、关联方介绍

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1年1月,注册资本4358.1万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铜陵县顺安镇,法定代表人胡启根,经营范围包括化学肥料制造;无机化学品制造;汽车货物运输;化工技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3、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此次关联交易涉及液氨采购,系持续性交易,属本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的购销往来。液氨是公司重要原材料之一,2006年约需15万吨。

4、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6年12月31日止, 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液氨35000吨,质量标准为国标GB536–88一级品。2005年液氨市场价在2100元/吨––2700元/吨之间波动, 其中2005年底的市场价在2350元/吨左右。2006年以2005年底的2350元/吨为参考价(如遇市场行情变化,双方另行协商),总金额预计约为8225万元。

交货地点、方式:需方罐区交货。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液氨槽罐车运输,运费由供方承担。

结算方式:先货后款,凭发票以银行转帐或银行承兑汇票办理结算。

定价政策:以市场价为基础,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平均到厂价确定。

三、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经过友好协商,草拟了2006年《编织袋购销合同》,供审议。草拟的2006年《编织袋购销合同》约定自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750万条编织袋,价格以2005年本公司编织袋公开招标的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编织袋招标价确定。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也是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属关联交易。

2、关联方介绍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注册资本663.46万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铜陵市沿江路,法人代表李定,经营范围包括塑料包装制品制造,塑料材料的销售。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属同一控股股东。

3、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此次关联交易涉及编织袋采购,系持续性交易,属本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的购销往来。编织袋是本公司生产磷酸二铵的包装材料,2006年总需求约1800万条。

4、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6年12月31日止, 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750万条编织袋,价格按13600元/吨,即95×55、97×57规格的编织袋为2.3392元/条、98×55规格的编织袋为2.3936元/条(此价格是按聚丙烯原料每吨11000元核算,如果原料价格发生公认的变化,上涨或下落达500元,每条编织袋增加或降低0.08元),总金额约1700多万元。

交货地点、方式:需方包装仓库交货。

运输及费用承担:供方送货至需方包装仓库,运费由供方承担。

结算方式:先货后款,凭发票以银行转帐或银行承兑汇票办理结算。

定价政策:以本公司2005年组织的"六国公司2006年度编织袋招标的价格"为依据,按不高于本公司向第三方采购编织袋招标价确定。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硫酸、液氨是本公司主要产品磷酸二铵的重要原料,编织袋是产品的包装材料。本次关联交易为保证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通过以上关联交易,在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重要原材料的采购供应,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我们于本次会议召开前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讨论。

2、我们认为,公司与铜陵市华兴化工有限公司、铜陵市顺华合成氨有限公司、铜陵化工集团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在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重要原材料硫酸、液氨、编织袋的采购供应,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是合理的、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硫酸产品购销合同》

5、《液氨购销合同》

6、《编织袋购销合同》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G六国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06—016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经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与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铜陵市铜官山化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出资收购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95%股权、铜陵市铜官山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5%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在本次交易中,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99.7%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收购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本公司董事会在审议通过此项股权收购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也为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程序合法、交易公平的同意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12日;注册资本30953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7001101048(1–1);注册地址:铜陵市狮子山区新桥村;法定代表人:王泽群;企业类型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硫铁矿采选、销售。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2000]第44号文和安徽省体改委皖体改函[2000]96号文的批准,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4年2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2004年3月5日"六国化工"A股8000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470",简称"G六国",总股本188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188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1300191(1/1);注册地址:铜陵市铜港路;法定代表人:黄化锋;企业类型属于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化学肥料(含复混肥料)、磷石膏生产、加工、销售(以上范围需要许可证的一律凭许可证经营);自产产品的出口;公司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3月28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8261000447;注册地址:安徽省宿松县二郎镇铜铃村;法定代表人:王泽群;企业类型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磷矿石的采选、销售,矿产品的加工、销售。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对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以华普审字[2006]第0438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至2006年3月31日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28,150,925.73元,负债总额8,150,925.73元,净资产20,000,000.00元。

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为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即为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的95%的股权。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按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200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溢价10%收购。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不存在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和权属争议。

四、关联交易的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按照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2006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溢价10%作为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的依据。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贰仟贰百万元整(净资产20,000,000.00元人民币*110%=22,000,000.00元人民币),其中,关联交易的价款为人民币贰仟零玖拾万元整(22,000,000.00元人民币*95%=20,900,000.00元人民币)。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铜陵化工集团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拥有2000万吨的磷矿资源,出资收购该公司的股权,对解决制约本公司长远发展的磷矿资源瓶颈具有重要的意义。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查阅了有关详细资料并听取了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后,经充分讨论,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认为此次关联交易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与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企业长期发展需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股权转让协议》

5、《审计报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G六国 股票代码:600470 公告编号:2006–017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4月17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向全体监事送达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2006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2006年硫酸、液氨、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关于2006年硫酸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2006年液氨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2006年编织袋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收购宿松新桥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董事田树平、贺志辉因公出未能出席,已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李满仓先生、刘志荣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康义因公出未能出席,未授权。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芦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G包铝	变更前简称(如有)	包头铝业
股票代码	600472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满仓		金占平
联系地址	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电话	0472–6935506		0472–6935665
传真	0472–6935667		0472–6935667
电子信箱	limc@baotou–al.com		jinzp@baotou–al.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70,855,613.98	3,697,987,975.80	7.3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1,434,226,941.37	1,343,047,430.96	6.79
每股净资产(元)	3.3277	3.1161	6.7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3254	3.1144	6.77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821,561.88	109,821,561.88	
每股收益(元)	0.2050	0.2050	
每股收益 注1(元)	0.2050		
净资产收益率(%)	6.16	6.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6.22	6.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970,201.28
所得税影响数	–131,579.68
合计	838,621.60

注1: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按新股本计算。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50,243,078.96		1,027,974,526.47	
减:主营业务成本	845,357,859.53		825,365,765.3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074,538.76		3,999,668.6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810,680.67		198,609,092.4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983.10		–299,833.32	
减:营业费用	20,248,155.36		18,733,942.63	
管理费用	52,920,589.36		52,844,648.93	
财务费用	28,651,698.18		28,534,016.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720,254.67		98,196,651.0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338.33		–477,494.46	
补贴收入	654,400.00		–	
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970,201.28		571,474.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163,115.06		97,147,681.57	
减:所得税	9,790,319.16		9,771,915.66	
减:少数股东损益	–1,714.51		–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		–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374,510.41		87,375,765.91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56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6,084,00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6,499,879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599,799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40,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90,6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602,244	人民币普通股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2,182,125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988,895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管理考核"和"降本增效"两条主线,积极加强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坚持产品差异化战略,优化产品结构,从而保证公司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50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8%,实现净利润8837万元,同比增长了178.10%,公司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铝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铝冶炼	1,035,775,524.99	831,438,485.34	19.73
分产品			
普铝	126,364,927.11	101,952,288.24	19.32
电工圆铝杆	161,184,254.81	136,276,637.34	15.45
A356合金	559,302,408.58	434,576,309.24	22.30
铝合金棒材	141,609,295.23	121,213,126.67	14.40
其中:关联交易	45,169,826.61	35,380,589.66	21.67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市价		

电工圆铝杆、铝合金棒材由于来料加工复出口导致毛利率比普铝毛利率低。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电解铝的价格上涨所致。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若产品价格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00472 股票简称:G包铝 编号:临2006—014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6年4月27日上午8: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4月14日以传真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6名,董事田树平、贺志辉因公出未能出席,已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李满仓先生、刘志荣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康义因公出差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芦林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季报全文详见http://www.sse.com.cn),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若产品价格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2、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融资保函及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向包头市商业银行鑫源支行申请融资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以保函金额20%的货币资金共计1000万元做为反担保的保证金存入该行。保函期限为十四个月。

公司向包头市商业银行鑫源支行、农行包头汇通支行分别申请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13000万元,使用期限一年,用于购买原材料及支付电费。

特此公告。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 600472 股票简称:G包铝 编号:临2006—015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新增的提案为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06年4月14日提交的《关于修改〈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2006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了详细公告。

3、本次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股东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4月28日上午9:00在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准时召开。公司总股本431000000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6名,代表2462165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1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宋建中、马秀芳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芦林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财务决算和200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6年3月26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北京京都审字[2006]0076号),确认公司2005年实现利润总额148,852,855.68元,净利润132,065,727.6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05年按10%和5%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3,206,572.76元和法定公益金6,603,286.38元。

2005年度按1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19,809,859.14元,按年末股本总额每股分配0.15元(含税)现金股利,共分配现金股利64,650,000元。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方案》[详见200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7237087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在该提案表决时,关联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依法回避了表决。

7、对《关于审议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200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关联交易公告]进行审议表决:

(1)审议通过了向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铝系列产品的事项。

表决结果:890718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向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各种添加剂及中间合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890718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在上述二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回避了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由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聘期已满,公司决定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2006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246216505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宋建中、马秀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9日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董事张谨,委托许爱红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董事虞顺德,委托徐炳祥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董事刘凤亭,委托许爱红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唐绍祥,委托包新民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徐炳祥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雄文总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海国副总经理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宁波海运	变更前简称(如有)	
股票代码	600798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敏辉		
联系地址	宁波市中马路568号		
电话	(0574)87356271		
传真	(0574)87355051		
电子信箱	hminhui@nbmc.com.cn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34,172,913.16	3,022,455,995.09	7.0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991,059,590.28	960,854,975.29	3.14
每股净资产(元)	1.94	1.88	3.1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1.94	1.88	3.19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72,466.35	26,572,466.35	
每股收益(元)	0.059	0.059	3.51
每股收益 注1(元)	0.059		
净资产收益率(%)	3.06	3.06	减少0.48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06	3.06	减少0.489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210,013.4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68,827.62
合计	41,185.78

注1: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按新股本计算。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94,196,486.76	204,754,763.98	141,541,211.59	128,083,942.63
减:主营业务成本	139,527,013.42	136,406,807.60	89,948,325.44	65,432,311.7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105,458.00	2,804,026.58	3,672,060.70	2,380,126.9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64,015.34	65,543,929.80	47,920,825.45	60,271,503.9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622.55	–460,514.02	446,569.09	–561,660.87
减:营业费用	1,124,937.86	912,585.04		
管理费用	5,723,695.39	7,095,577.87	4,216,109.98	4,834,828.07
财务费用	257,685.99	350,868.47	459,633.33	665,973.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54,318.65	56,724,384.40	43,691,651.23	54,209,041.75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440.97	–9,000,000.00	1,148,847.94	–7,335,291.41
补贴收入	210,013.40	715,214.80		
营业外收入	0	4,000.00		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8,827.62	127,084.63	115,272.09	71,475.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03,945.40	48,316,514.57	44,725,227.08	46,806,275.05
减:所得税	14,518,516.47	18,400,524.43	14,380,205.12	17,866,716.93
减:少数股东损益	140,406.97	976,432.02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45,021.96	28,939,558.12	30,345,021.96	28,939,558.12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2,122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杨苏香	1,024,060	人民币普通股
冒徐名	2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亦林	202,01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大榭开发区高远能源有限公司	197,895	人民币普通股
陈向东	1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春辉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170,613	人民币普通股
郭东	161,1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肖霞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冲	1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由于装运港口煤炭资源紧张,公司煤炭运输船舶滞港时间偏长,影响了运力效率的发挥;燃料价格涨幅纪录一次次被刷新,进一步加大了公司营运成本。公司坚持诚信为本,加强港口、货主的协调,拓展货源市场取得进展,强化回程货源组织,提高重载航次,狠抓节能降耗,提前订购燃料,努力降低燃料成本,使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了稳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完成货运量285.84万吨,为上年同期的119.91%; 完成货运周转量597,519.28万吨公里, 为上年同期的117.96%。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419.65万元,为上年同期的94.84%。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水路货物运输	14,154.12	8,994.83	36.45
钢材加工	5,265.53	4,957.87	5.84
分产品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炳祥
200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06—013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有一项临时提案提交会议表决;

三、提交临时提案的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四、临时提案的内容已于4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4月28日上午在宁波市扬善路51号宁波金港大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徐炳祥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13人, 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370,536,55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11,875,000股的72.39%,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370,425,000股,占公司非流通股份370,425,000股的100%,占公司总股本511,875,000股的72.36%,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理人8名,代表股份111,550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份141,450,000股的0.08%,占公司总股本511,875,000股的0.02%。公司11位董事、5位监事出席了会议,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采用现场、记名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二、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三、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财务决算和2006年财务预算报告》;(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四、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本公司2005年度实现净利润94,665,553.01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0,001,822.65元,5%的法定公益金5,000,911.33元;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00,366,572.53元,减2005年发放2004年度现金红利71,662,500.00元,本年度未分配利润为108,366,891.56元。

本年度以2005年年末总股本51,187.5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计派发现金股利76,781,250.00元。

2、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末,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17,758,491.02元,本次不转增股本。

(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6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其2006年度的报酬;(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六、审议通过了《2005年年度报告》和《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绩效评价及激励机制方案》;(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由于受经营范围限制,现公司进口自用船舶配件与从境外购置二手船均委托有进出口权的公司代理。为减少代理环节,节约代理费用,将扩大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对外贸易经营,即"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除外)",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工商登记变更、对外贸易备案登记手续。(同意股数370,536,550股,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九、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人员为:包新民、刘凤亭、许爱红、何心展、吴明越、张谨、胡汉湘、徐炳祥、唐绍祥、章骏良、蒋宏生、傅能正、虞顺德、褚敏、管雄文(按姓氏笔划排序)。其中包新民、何心展、胡汉湘、唐绍祥、傅能正为独立董事,包新民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与独立董事的任期为3年,上述当选董事的得票数均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代表股份50%的股权数,具体选举情况如下:

1、选举包新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2、选举刘凤亭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3、选举许爱红女士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4、选举何心展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5、选举吴明越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6、选举张谨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7、选举胡汉湘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8、选举徐炳祥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9、选举唐绍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 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0、选举章骏良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1、选举蒋宏生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2、选举傅能正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 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3、选举虞顺德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4、选举褚敏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15、选举管雄文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十、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人员为:邬雅淑、杨全、费晓鸣(按姓氏笔划排序);另两位职工代表大会推选产生的职工监事为朱清明和陈国强先生。本届监事任期3年。上述当选监事的得票数均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代表股份50%的股权数,具体选举情况如下:

1、选举邬雅淑女士为公司监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2、选举杨全先生为公司监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3、选举费晓鸣先生为公司监事。(同意股数370,550,350股,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6]38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4月3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了《关于修改<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 据此, 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同意股数370,550,350股, 占出席大会股东代表股份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公司聘请的浙江和义律师事务所叶颂韶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了见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报备文件:股东大会决议;律师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06—014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会议于2006年4月28日在宁波金港大酒店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1人,董事张谨、刘凤亭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分别委托许爱红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虞顺德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徐炳祥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唐绍祥因出国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包新民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5位监事和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徐炳祥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选举徐炳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选举张谨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选举蒋宏生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续聘管雄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管雄文先生提名,续聘夏海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主管);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管雄文先生提名,续聘蒋海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管雄文先生提名,聘任董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续聘黄敏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还专就上述议案中第四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06—015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6年4月28日在宁波金港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费晓鸣先生召集。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选举费晓鸣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二、审核同意《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